附件1

奔跑吧·少年”2021年平顶山市足球锦标赛暨河南省

第十四届运动会资格赛选拔赛竞赛规程

一、主办单位、承办单位

主办单位：平顶山市教育体育局

承办单位：平顶山市体育运动学校

二、竞赛日期、地点

2021年12月10日—12日，在平顶山市体育运动学校举行。

三、参赛单位

各县市区（含各县市区中学、中专）、平顶山市体育运动学校、各青少年体育俱乐部为单位组队参加。

四、竞赛分组和项目

（一）项目：

11人制比赛

（二）年龄：

2006年1月1日至2008年12月31日

五、参加条件

（一）参赛资格：身体健康、符合条件的青少年爱好者以县（市、区）代表队或学校为单位报名参加。

（二）所有参赛运动员需出具身份证，经裁判查核无误才能上场比赛。

（三）参赛运动员必须身体健康，监护人或教练应自行为参赛运动员购买人身意外伤害保险，签订常态化疫情防控期间参赛承诺书和自愿参赛责任书，否则不得参赛。

（四）运动员经医务部门检查身体健康，适合参加本项竞赛并在赛前办理人身伤害意外保险（含路途保险）。

（五）必须遵守足球竞赛规则和赛场纪律。不得冒名顶替，不得借调外单位队员。否则取消本队参赛资格，并视违规情况处以罚款、停赛、通报批评等处分。

五、竞赛办法

（一）全场比赛 90 分钟，上、下半场各45分钟，中场休息不得超过15分钟。乙组全场比赛70分钟，上、下半场各35分钟，中场休息不得超过15分钟。比赛采用5号球。每场比赛替补人数不限，但在同一场比赛中被替换下场后不得重新上场。

（二）上场比赛的运动员须穿皮面胶钉球鞋，佩戴护腿板。各队需准备颜色不同的两套服装，队员服装颜色统一、号码清晰，守门员要与其它队员有明显区别，队长需佩戴袖标。

（三）比赛采用国家体育局审定的最新《足球竞赛规则》。

（四）比赛执行累计连续2张黄牌停赛1场，1张红牌停赛1场的违纪处罚办法。小组赛红、黄牌不再带入淘汰赛，竞赛委员会可根据比赛中出现的违纪情况追加处罚。

（五）报名8支队伍以下，比赛采用单循环办法。

（六）报名8支或8支以上队伍，比赛采用分组循环、淘汰赛，每场比赛须决出胜负，如比赛结果平局，则以球点球决出胜负（5+1）

1.每队胜一场得3分，负一场得0分，积分多者名次列前。

2.如两队或两队以上积分相等，依次根据以下条件排列名次：

（1）积分相等队之间相互比赛积分多者，名次列前；

（2）积分相等队之间相互比赛净胜球多者，名次列前；

（3）积分相等队之间相互比赛进球数多者，名次列前；

（4）积分相等队在同一阶段比赛中净胜球数多者，名次列前；

（5）积分相等队在同一阶段比赛中进球总数多者，名次列前；

（6）如仍相等，以抽签形式决定名次。

六、录取名次及奖励

（一）录取前八名（颁发证书）；

（二）比赛评选优秀裁判员、优秀运动员，评选办法另行制定。

（三）各组别如果报名人数不足8队时，减1录取，不足4队，取消比赛。

七、报名报到

（一）报名地点：平顶山市体育运动学校训练科

（二）联系人：丁文辉 联系电话：13949490333

邮箱：pdstxxlk@163.com

（三）报名截止时间：2021年12月9日中午12点(请提前将电子版报名表发至邮箱)。

（四）12月9日下午16点在平顶山市体育运动学校办公楼4楼会议室,召开领队（或教练员）联席会议，进行抽签分组并向组委会上交参赛所需纸质报名表、责任书等纸质材料。各代表队、俱乐部领队务必到场。

（五）各参赛人员交通自理。

八、仲裁与裁判

比赛技术官员由主办方统一选派。

九、申诉

各参赛运动员如对本次比赛过程中裁判人员的判罚结果及运动员身份有异议，可于赛后30分钟内，向组委会提交有教练或监护人签字的书面申诉材料，并同时缴纳申诉费人民币500元。组委会接到申诉后，将根据调查结果，在下一轮比赛开赛前公布处理结果。如申诉方胜诉，申诉服务费退回，否则该申诉服务费不予退还。

十、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附件2

2021年平顶山市足球锦标赛暨

河南省第十四届运动会资格赛选拔赛报名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队名全称 |  | | | | |
| 领队 |  | | 组别 |  | |
| 教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比赛  号码 | 身份证号码 | 位置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4 |  |  |  |  |
| 5 |  |  |  |  |
| 6 |  |  |  |  |
| 7 |  |  |  |  |
| 8 |  |  |  |  |
| 9 |  |  |  |  |
| 10 |  |  |  |  |
| 11 |  |  |  |  |
| 12 |  |  |  |  |
| 13 |  |  |  |  |
| 14 |  |  |  |  |
| 15 |  |  |  |  |
| 16 |  |  |  |  |
| 17 |  |  |  |  |
| 18 |  |  |  |  |
| 19 |  |  |  |  |
| 20 |  |  |  |  |
| 21 |  |  |  |  |
| 22 |  |  |  |  |

单位公章 教练电话：

附件3

“奔跑吧·少年”2021年平顶山市足球锦标赛暨

河南省第十四届运动会资格赛选拔赛疫情防控方案

为适应疫情防控常态化要求，全面落实我市和属地的疫情防控要求，本着参加比赛全体人员人身安全和健康，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1.赛区疫情防控领导小组建立详细、完备的应急处理机制，包括与卫生健康部门建立联防联控机制，在比赛、场馆设立隔离室，一旦出现疫情或疑似疫情病例，及时、妥善处理。

2.参与赛事的队伍及工作人员需提供河南省电子健康通行码绿码。所有参与赛事人员，持证件进出场馆，各参赛队领队、教练为疫情防控第一责任人。

3.本次赛事从外地返回平顶山人员，需上报近14天行程并履行相关疫情防控手续，确保安全第一。赛事志愿者、安保、工作人员、场馆保洁人员须符合属地防疫要求。

4.比赛期间，除正在比赛、训练的运动员，所有人员需佩戴口罩，尽量在自己工作区域内活动，减少人员流动。各参赛队领队、赛事职能部门负责人，每天两次(上午8：00前、晚上18：00点前)向领导小组报告本队运动员、工作人员等所有人员健康状况。

5.所有参赛人员将以集中封闭的方式进行管理，只在固定场馆活动，不得擅自离开上述场所。如确有需要，由参赛队负责人、赛事职能部门负责人向赛区疫情防控领导小组申请，获得批准方可出行。

6.各赛区须对疫情防控知识和要求进行充分宣传，引导所有参赛人员充分配合。

7.所有参赛人员及工作人员需签署《疫情防控承诺书》。

# 8.参赛人员交通采取在学校集中，统一到赛区参赛或乘坐私家车到赛区的方式，避免乘坐公共交通工具。

**二、场馆防疫措施**

1.比赛场馆对日常进入场馆的工作人员建立健康档案；

2.比赛场馆，每天做好通风工作。

(1)场馆每天在赛前及当日比赛终末通风两次，每次30分钟，通风时注意保暖。

(2)比赛期间，加强场馆室内空气流通。

3.比赛用场馆，每天做好防疫消杀工作。

(1) 比赛前、赛事结束后进行终末消毒， 使用500mgL的含氯消毒液进行喷洒，作用30分钟后用清水擦净。

(2)运动员休息室及各功能房间，无人条件下使用紫外线消毒灯进行空间消毒或有人、无人情况下使用紫外线循环风消毒器进行空气消毒，每支运动队员进入前、后使用500mg/L的含氯消毒液进行喷洒、擦拭消毒，作用30分钟后用清水擦净。

(3)卫生间采用排风扇机械通风措施，每日3次使用1000mg/L的含氯消毒至液进行喷洒、擦拭消毒，作用30分钟后用清水擦净；

(4)建立各场所消毒登记表，及时登记、签字。

4.保洁、消杀工作人员每日按时更换防护用品，佩戴口罩，工作服要每日定清洗。

5.场馆内设立口罩回收专用垃圾箱6处，每天使用1000mg/L的含氯消毒液对回收垃圾袋内的口罩进行消毒，做为医疗废弃物处置。

**三、医疗及安保工作**

1.参加赛事健康检查、安保工作的所有工作人员，出具河南省电子健康通行码绿码，并进行疫情防控知识培训和具备专业技能资质。

(1)参与赛事工作的医疗保障、健康检查单位，建立严格的工作人员健康档案。

(2)医疗卫生保障及检查人员做好防护，穿工作服、隔离衣，戴手套、工作帽、医用防护口罩。

(3)车辆、医疗用品及设备消毒，污染物品处理等按照《医院感染管理办法》《消毒技术规范》及相关规定执行，每日终末消毒及一车一次一消毒。转运救护车辆车载医疗设备(包括担架)专车专用，驾驶室与车厢密封隔离，车内设专门的污染物品放置区域，配备防护用品、消毒液、快速手消毒剂。

(4)参与赛事工作的健康检查、安保单位，对工作人员进行新冠肺炎疫情知识培训以及额温枪等工具使用培训。

2.比赛时所有人员入场、比赛中、赛后的疫情防控工作。进入场馆所有人员佩戴口罩进行体温监测，扫描河南省防疫健康二维码。

(l)比赛时，各入口外设置体温监测处及临时隔离处。由健康检查人员对入馆人员进行体温检查，对于体温高于37.3度的人员，由医疗保障人员带至场馆外临时隔离处，半小时后进行二次体温测量，如体温仍超过37.3度者进行劝退，并登记人员所属部门，上报部门负责人。

(2)安保人员查验入馆人员工作证件，保障赛事安全顺利进行，对违反规定不佩戴口罩的工作人员进行劝诫。赛后应维持良好秩序，确保运动员、教练员在不与其他人员有近距离接触的情况下离开场馆。

3.比赛场馆内设立专门隔离室，并配备防护服、专业医用口罩等专业防护物资，在比赛过程中出现发热、咳嗽等症状的新冠肺炎疑似病例，由医疗保障人员在第一时间让其戴上专业医用口罩后安置其在隔离室病例隔离，并转移至救护车，送指定发热门诊处置。

**四、工作人员防疫**

1.赛区应对参与比赛工作的技术人员、裁判员、赛事保障工作人员等所有相关工作人员，按照工作职能分工，明确疫情防控责任人，负责与赛区疫情防控领导小组进行沟通。

2.赛区工作人员(包括技术人员、裁判员、赛事保障人员等)在赛前接受核酸检测，本地赛事保障人员，按照平顶山卫生防疫部门要求，须提供合格有效健康码，比赛期间每天进行两次体温检测，体温合格者方可上岗工作。

3.赛区工作人员(包括技术人员、裁判员、赛事保障人员等)在比赛开始前至比赛结束期间在比赛、训练场馆内均佩戴口罩。裁判员在完成比赛执裁任务时不用佩戴口罩，其他场合佩戴口罩。

4.赛后主播电视台记者采访时，媒体记者佩戴口罩

5.赛区工作人员(包括技术人员、裁判员、赛事保障人员等)，保持良好的卫生习惯，勤洗手，避免触摸公共场所被高频触摸的物体和部位，注意室内通风。

**五、运动队参赛人员防疫措施**

(一)运动队赴赛区参加比赛时，提前向领导小组报备参赛人员名单，并建立参赛人员健康档案。

1.运动队提前确定参赛人员名单，向参赛赛区和赛区疫情防控领导小组报备，并提交本运动队参赛人员之前的健康记录。

2.领队和教练将作为本运动队疫情防控责任人。如赛区所在省、市在疫情防控方面有特别要求、措施，由运动队疫情防控责任人负责向本运动队传达知悉。

3.在前往赛区比赛前，运动队对所有参赛人员进行疫情防控知识教育。

4.前往赛区比赛前，运动队对所有参赛人员进行核酸测试。

(二)在赛区比赛期间，运动队做好所有参赛人员的健康管理和监测防护。

1.比赛期间，运动队每天对所有参赛人员进行至少两次体温检测，领队负责每天两次(上午8：00前、晚上18：00点前)向赛区防控领导小组提交运动队所有人员健康状况。

2.比赛期间，运动队参赛人员出现感冒、发热、咳嗽等状况，尤其是体温超过37.3度者，运动队疫情防控责任人立即隔离参赛人员，及时做出初步准确判断，并将情况上报赛区疫情防控领导小组，以备采取进一步相关措施。

3.场馆、疑似病例使用过的交通工具以及接触过的其他物品，在卫生防业人员的指导下，进行全面消毒。

4.如果疑似病例确诊，赛区所有赛事宣布暂停。

**六、出现裁判员、技术人员以及其他所有赛事相关工作人员发现疑似病例应急预案：**

1.由在场卫生防疫专业人士将疑似病例带至紧急处置室(或隔离室)，进行初步处置，同时第一时间联系相关部门，送当地发热门诊处理。

2.所有与疑似病例有过密切接触者，依照政府规定、前往指定地点接受隔离观察，疑似病例所居住的楼层，采取隔离管理。疑似病例场所居住的楼层、有过活动轨迹的场馆、餐厅、大巴、电梯等公共场所，进行消毒处理。

3.如果在比赛期间出现工作人员疑似病例确诊，所有赛事宣布暂停。

**七、如果出现发现疑似病例等突发状况。**所有参赛人员接受赛区疫情防控领导小组的统一调度安排，不得擅自行动，不得进行拍摄、传播，不得通过个人社交平台发布相关信息或进行评论。

**八、如果最终出现确诊病例，所产生费用除依照国家政策给予减免的费用外，其余须缴纳的相应费用。该人员如为运动队人员，由运动队承担；该人如为裁判员、技术人员、工作人员，由其派出单位承担；该人员如为场馆、安保公司、转播采访人员，由其所属单位承担。**

**九、以上所有内容最终均遵照承办地属地卫生防疫部门标准执行。**

附件4

自愿参赛责任书

我自愿报名参加奔跑吧·少年2021年平顶山市青少年竞技体育后备人才选拔测试赛并签署本责任书。对以下内容，我已认真阅读、全面理解且予以确认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一、本人身体健康状况符合参加本次活动的要求，可以正常参加本次活动。

二、我将严格遵守新冠肺炎疫情常态化防控工作要求，承诺赛事活动前 14 天内未到过疫情中高风险地区，体温均低于 37.3℃。

三、我充分了解本次活动期间及有关活动中潜在的危险，以及可能由此而导致的 受伤，疾病甚至危及生命造成死亡的后果。我会竭尽所能，以对自己的安全负责任的 态度参加本次活动。

四、我本人愿意遵守本次活动的所有规则规定，如果本人在活动过程中发现或注意到任何风险或潜在风险，本人将立刻终止活动并告知相关工作人员。

五、我本人以及我的继承人、代理人、个人代表或亲属自愿放弃追究所有因参加本次活动而导致伤残、疾病或死亡所造成损失的权利。

六、本人参加本次活动期间任何相关方面的安全由我自己负责，发生不利后果由我自己承担。

七、本人承诺配合工作人员的工作，听从指挥，服从相关规定。如因个人不配合工作人员或不服从组织相关规定造成的不利后果由我自己承担。

八、我同意接受活动组委会在活动期间提供的现场急救性质的医务治疗，但在医院救治以及因此产生的相关费用由我本人负担。我本人以及我的继承人、代理人、个人代表和亲属均放弃对活动组委会及组织机构单位追究因参加活动导致我本人伤残、损失或死亡之相关的法律责任的权利。

九、本人已认真阅读并全面理解以上内容，且对上述所有内容予以确认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参赛学生监护人签名： 参赛学生签名：

2021 年 月 日 2021 年 月 日

附件5

疫情防控期间参赛保证书

根据河南省体育局《2021年河南省青少年体育赛事活动工作方案》要求，为完成好此次参赛任务，确保参赛人员不发生感染事件。现就相关事项作出保证：

一、参加比赛的 人在到达赛区前至少14天未接触来自各类疫情中、高风险地区人员，也未接触其他疑似或确诊人员，且无发热、咳嗽等疑似感染冠状病毒的各项症状。

二、比赛期间，由领队负责每日监测运动员体温及行踪，并及时上报组委会。

三、参赛队伍在比赛期间遵守赛区各项防疫及防控规定。

四、在比赛期间不离平。

我单位保证以上全部属实，如有隐瞒或虚假，愿承担相应责任。

承诺单位负责人签名： 单位名称（盖章）

2021 年 月 日